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概不對本公告的內容作出的任何陳述、發表的任何意見或載列的任何報告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報價並不被視為債券、股份、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價值指標。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網站: www.ennenergy.com)

海外監管公告

二零一八年到期的 500,000,000 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債券」) – 債券的註銷及除牌

本公告乃為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之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所刊發之關於發行債券的公告(「債券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所刊發之關於債券的部分兌換、回購及註銷的海外監管公告。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債券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期間，本公司已透過其兌換代理人收到債券持有人行使本金共 173,750,000 美元債券(「已兌換債券」)的債券兌換權的兌換通知，為所有剩餘發行在外的債券。根據債券的條款與條件(「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已行使現金結算選擇權以實現部分已兌換債券的兌換權，並將交付本公司的普通股以實現其他部分已兌換債券的兌換權。所有發行在外的債券將根據條款及條件被註銷。本公司將相應進行把債券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之官方名單中除去，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九日(新加坡時間)或前后完成。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翠麗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主席）
張葉生先生（副主席）
韓繼深先生（首席執行官）
劉敏先生（總裁）
王冬至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子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志祥先生
阮葆光先生
羅義坤先生